

## 以撒的不完全和雅各的蒙揀選

經節：創世記二五章十九至二八節，二七章一至四節，三十五章二八至二九節

信息：創世記生命讀經六五、六六篇

### 壹、信徒經歷的完整圖畫

- 一、神的揀選：由雅各所代表，發生在已過的永遠裏。
- 二、神的呼召：由亞伯拉罕所代表，發生在時間裏。
- 三、承受神的恩典、安息與享受：由以撒所代表，發生於信徒的相信與得救，包括赦罪、救贖、稱義、重生及神完全的救恩。
- 四、接受神的變化、模成神的形像：由雅各所代表，發生在信徒的日常生活中，在時間裏為神所變化。
- 五、享受完滿的兒子名分、君王職分，代表神在地上掌權：由約瑟所代表，發生在將來。

### 貳、以撒承受恩典完全是神的命定

- 一、承受產業，享受恩典，一生都是安息和享受。
  - (一) 以撒是個享受神恩典的模型和榜樣。
  - (二) 以撒終其一生不作別的，只享受神的恩典。他的一生就是享受恩典的一生。
  - (三) 他承受他父親亞伯拉罕所有的產業，正如基督耶穌承受了父神一切所有的。無論到那裏都有一口井，並且得著合意的新婦，向神祈求就得著雙生子，耕種就有百倍的收成並成為大富戶，回到別是巴神就顯現並應許美地和後裔。
- 二、享受神的恩典完全是神的命定，並不在於我們的所是和所能。
  - (一) 人宗教的觀念：享受恩典是根據我們屬靈的程度。
  - (二) 在聖經裏，我們看不到以撒很屬靈。
  - (三) 以撒這個享受恩典的人，仍然有天然的弱點如亞伯拉罕，明明的說謊；有天然的生命如雅各，把祝福和天然的喜好（愛吃野味）混雜在一起。
  - (四) 以撒盲目的祝福，但他是在信心裏祝福，並且他的祝福被神尊重。（來十一20）
  - (五) 我們都有以撒這一面，我們都被神命定來享受恩典。
    - 1、在經歷中常是在下沉時，覺得不配時，享受恩典最多。
    - 2、享受神的恩典並不根據我們的屬靈。
    - 3、神已命定我們成為祂恩典的對象。恩典臨到我們，我們無法拒絕。

### 參、以撒的不完全

- 一、有天然弱點如亞伯拉罕—以撒和亞伯拉罕有同樣的天然弱點。（比較創二十1~2，11~13）
  - (一) 即使是最有屬靈感覺的人也有一些天然的弱點
    - 1、歷史上只有一個人沒有天然的弱點，就是耶穌基督。
    - 2、每一個神施恩的對象都有弱點，彼得、約翰和保羅都有他們的弱點。

(二) 不要讓你的宗教觀念奪去你對恩典的享受

- 1、以撒天然弱點的暴露 (創二六)，並沒有妨礙他信靠神。
- 2、我們有的人可能要見到主面的時候，纔知道自己天然的弱點。
- 3、我們是神施恩的對象，要放膽的享受神的恩典。

(三) 每當神子民的天然弱點出現，總是走下坡路。

- 1、以撒離開別是巴，向南走下坡路，不是去埃及，乃是去了靠近埃及的地方 (創二六 1~2)
- 2、亞伯拉罕第一次走下坡路是下到埃及，這是最壞的 (創十二 10)。第二次南下時，只走到非利士地 (創二十一)
- 3、神的心意是要祂的選民留在美地。當以撒重複亞伯拉罕走下坡路的故事，向南走時，神就干涉並警告他 (創二六 2)。
- 4、以撒還說謊犧牲他的妻子，如同亞伯拉罕所作的。但他和他的妻子都蒙神主宰的看顧所保守。

(四) 我們身上天然的弱點，常使神有切入點來製作我們。

- 1、我們靠自己絕不能知道自己天然的弱點；天然的弱點必須被暴露出來。
- 2、我們身上自以為是優點的，若不經過死而復活，常會不知不覺的成為我們身上天然的弱點。
- 3、神總是在環境中安排調度一切的人事物，來暴露我們天然的弱點，好讓祂自己能作到我們裏面。
- 4、你自己可能不知道你天然的弱點，但別人很清楚，因為那個弱點向他們是暴露的。
- 5、所有的暴露，都是為著醫治和拯救。所以我們必須主動去找老練的聖徒，尋求幫助。

二、活在天然生命裏如雅各

(一) 以撒愛長子以掃完全是在天然的生命裏，照著他天然的喜好 (創二五 27~28)，像雅各愛約瑟一樣 (創三七 3~4)。

- 1、以撒愛以掃，因為以掃善於打獵，以撒常吃他打來的野味。
- 2、因著丈夫率先偏愛喜歡外出打獵的以掃，利百加也偏愛安靜留在帳棚的雅各。
- 3、每一個作父母的都有一點偏愛。

(二) 天然的生命總是引起麻煩。以撒家中的偏愛帶來了抓奪。

(三) 天然的生命不會阻撓恩典，但會使我們受苦；天然的生命不會減少恩典的分量，但會增加痛苦的分量。

(四) 神是主宰一切的，為著達成祂的目的。沒有一事能阻撓我們享受恩典。然而我們若要避免痛苦，就不該活在天然的生命裏。

三、生命不很成熟

(一) 以撒有一點生命的成熟，但沒有很多。

- 1、他雖然祝福，卻是盲目的祝福。
- 2、他的祝福是按著自己天然的喜好。

- 3、他祝福時肉眼瞎，屬靈的眼也瞎，被天然的喜好蒙蔽了。
  - 4、他曾說要用魂祝福，末了實在是因著信在靈裏祝福，他的祝福也成了豫言。
- (二) 信心不是根據我們的所是，乃是根據我們的所見。
- 1、運用信心就不該看自己、自己的所是或環境。必須看神所是的和祂所說的，然後單單說神所已經說過的。
  - 2、以撒不考慮他的所是；他望斷以及於神和神的應許，因著信在靈裏祝福他的兒子。
- 四、日子滿足，在信心裏死去。
- (一) 以撒並不是在悲慘的光景中死去，他日子滿足，在信心裏死去。
  - (二) 他兒子把他葬在麥比拉洞，與他的妻子利百加在一起。
  - (三) 麥比拉洞就是亞伯拉罕和撒拉埋葬的地方，證明以撒有亞伯拉罕的信心。

#### 肆、雅各的蒙揀選

##### 一、在雅各出生之前便蒙了揀選

- (一) 當利百加因著腹中雙子的相爭，到神面前去求問時（創二五 22），神便告訴利百加，他已命定大的要服事小的。（羅九 11~12）
- (二) 雅各雖然在母親腹中便用自己的力量抓奪，而且抓住哥哥的腳跟，但他仍是次子，而不是長子。
- (三) 雅各卻因著神的揀選，而得著長子名分的祝福。
- (四) 每一個信徒的得救，也不是根據我們的努力或抓奪，乃是根據神的揀選。
- (五) 神的揀選是在創立世界以前命定的（弗一 4），神的呼召是在時間裏成就的，以完成祂的揀選。

##### 二、神的揀選是本於呼召人的神（羅九 11）

- (一) 神是製作者、創造者，祂的揀選不是根據我們，乃是完全在於祂。
- (二) 神是窯匠，我們是泥土，神有完全的主權決定泥土要作成甚麼東西。

##### 三、神的揀選是在於神的憐憫與恩典

- (一) 神要向誰施憐憫，就向誰施憐憫；要對誰動憐恤，就對誰動憐恤。主權乃是在神的手中而不在我們的手中。（羅九 15，18）
- (二) 因著我們墮落變得極為可憐，甚至死在過犯並罪之中，所以我們需要神的憐憫。
- (三) 神是富於憐憫的，把我們從可憐的地位，救到適合祂愛的光景。
- (四) 神的憐憫比祂的愛達到得更遠，也比恩典構得更遠，如同一座橋梁，將我們與神的恩典連接起來。（弗二 4 註 2，來四 16 註 2）

##### 四、神的豫定與神的呼召

##### (一) 豫定，就是豫先標出（mark out beforehand）

- 1、何等奇妙，神在未創造之前，就運用祂無限的先見（foresee，彼前一 12）豫知你（fore know，羅八 29）。在時間未啟始之前，就把我們標出來。
- 2、就如在購物中心買東西，不是盲目購買，而是對所要買的東西，仔細考慮，精挑細選，最後再把它標示出來。
- 3、標出，就是有神的印記放在身上。別人無法看見這印記，但在靈界的天使、

魔鬼、撒但都能看見。這印記不僅是外面的，更是裏面的。(弗一 13，四 30，參考：林後一 22)

- 4、神根據創世之前的「標出」，在時間裏逐一「呼召」出來(羅八 30 上)。彼得在海邊，保羅在路上，撒瑪利亞的婦人在敘加的井旁，撒該在樹上，...，他們的得救，絕不是出於偶然。不僅是在母腹裏被分別(加一 15)，更是早在創立世界以前(弗一 4)。神主宰的手，許可並使用那次環境，來使我們轉向祂。

(二) 豫定，是豫先決定命定的目的 (predestinate)

1、我們信徒的一生，神早已分好。

- (1) 大本詩歌 305 首「父，我知道我的一生，你已替我分好；所有必須發生變更，我不害怕看到。我求你賜長久忠誠，存心討你歡笑。」
- (2) 我們往前的路程，可能因父的試驗，或因撒但的打擾發生許多變更，但至終的目的地 (destination) 是永不改變。我們是豫定蒙恩典，作神榮耀基業。(弗一 11)

2、不信之人的命定是火湖(啟二十 15)，所有信徒的命定是新耶路撒冷。

- (1) 世人都好奇想知道自己的命運 (destiny)，去尋求算命、改命，卻被鬼魔欺騙愚弄。
- (2) 信與不信，是差之毫釐，謬以千里。領人信主，纔是完全的改運。
- (3) 唯我們無法猜透神的揀選，因祂常揀選愚拙的、軟弱的、出身低微的、無有的，叫那些有智慧的、強壯的、出身高尚的，以為有的羞愧(林前一 27~28)。我們只得竭力去傳揚福音。

五、神的揀選乃是為著神的目的

(一) 雅各經歷的目的，乃是神要對付這個可憐的抓奪者，直到他變化為神的王子，有神的形像彰顯祂，並運用祂的管制權代表祂。

- 1、雅各原是個抓奪的次子，他的一生就是抓奪的一生，但他的抓奪卻未給他帶來好處。
- 2、雅各的一生沒有太多的平安和喜樂，他的一生滿了神變化的工作，至終他成了以色列—神的王子。

(二) 神揀選、豫定和呼召我們的目的，就是要將祂所呼召的人變化為神的王子。

- 1、我們已被豫定得兒子的名分，我們乃是神的兒子。
- 2、我們不是普通的兒子，是君王的兒子，是命定要作王的。
- 3、神要將我們這些可憐的罪人作成君王的兒子，在變化過程完成之後，我們就能作王掌權。

(三) 神造人的目的，是要人有祂的形像彰顯祂，並且有祂的管制權代表祂。

- 1、我們是祭司，有神的形像彰顯祂。
- 2、我們是君王，有神的管制權代表祂，治理全地。
- 3、今天我們雖然還常覺得自己不像神的兒子、不像君王，乃是因為我們仍在變化過程之中，所以不要灰心喪志，反要積極接受神變化的工作，使神早日得著我們。

(四) 實行神所命定的路，提供給我們許多操練「作王」的機會。

- 1、 「生、養、教、建」完全是生命的故事，每一項的實行都要求我們生命要長大。
- 2、 配搭，相調，建立事奉核心，在在都摸我們這個人要破碎、捨己，不孤僻，不孤獨。
- 3、 根據我們生命的度量來決定我們服事的範圍。有的人你服事不起，不是因為他不行，是因為你度量不穀。
- 4、 作王不是用嘴巴說說就會做的，是操練纔會做的，今天服事一個兒童活力排、排、區，將來纔能服事更多。在小事上忠信，纔能將更多的事託付給你。(路十六 10，十九 17)

六、神要「第二」的，不要「第一」的（參：倪柝聲文集第一輯第九冊『「第二」的原則』）

- (一) 在聖經中看出神多是揀選第二的，而不揀選第一的。例：神要亞伯，不要該隱（創四 2~5）；神要以撒，不要以實瑪利；神要雅各，不要以掃；神要以法蓮，不要瑪拿西（創四十八 14、17~20）；神要大衛，不要掃羅（撒下十六 1）；神要所羅門，不要大衛的長子。（撒下十二 14、24~25）
- (二) 「首先的人亞當成了活的魂；末後的亞當成了賜生命的靈。」但不是屬靈的在先，乃是屬魂的在先，以後纔是屬靈的。（林前十五 45~46）
- (三) 全宇宙中只有兩個人：亞當是頭一個人，是舊造的元首，在創造中代表舊造。基督是第二個人，是新造的元首，在復活中代表新造。（林前十五 47 註 2）
- (四) 我們這些信徒，因著出生，包括在頭一個人裏面；又藉著重生，成為第二個人的一部分。
- (五) 凡從生下來就有的，凡不必花神的力氣就有的，就是第一個的。凡從重生起，神另外加上的，就是從我們信主耶穌基督後，神藉聖靈所加上的，纔算第二個的。
- (六) 神要我們憑著重生的生命而活，神不喜悅我們憑著天然的生命而活。

#### 伍、結語

- 一、今天我們都在變化的過程中，仍有許多的不完全，更需要住留在做我們恩典的基督裏。
- 二、既蒙神揀選成為基督身體上的肢體，需要在身體裏一同盡功用、得幫助、受成全、同被建造。